

学位授权点建设年度报告

(2022年)

学位授予单位	名称：浙江大学 代码：10335
--------	---------------------

授权学科 (类别)	名称：口腔医学 代码：1052
--------------	--------------------

授权级别	<input type="checkbox"/> 博士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硕士
------	---

2023年2月21日

目 录

一、 学位授权点基本情况	3
二、 基本条件	4
三、 人才培养	10
四、 社会服务	20
五、 其他	21
六、 存在的问题	22
七、 建设改进计划	23
附件：本学位授权点现行专硕培养方案	24

一、学位授权点基本情况

（一）学位点概况

本学位点于 1976 年开始招收口腔专业本科生，1983 年招收硕士研究生，2000 年获得口腔医学专业博士学位授权点，2002 年起招收七年制本科生，2003 年获国家博士后流动站学科点，2005 年获口腔医学一级学科博士学位授权点，2009 年获口腔临床医学专业学位博士授权点，2011 年起所有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采用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2015 年开始招生“5+3”培养模式研究生，2020 年开始恢复招收五年制本科生，具备了从本科、硕士、博士、博士后全系列培养的条件。

拥有国家临床重点专科 3 个，浙江省重点专科 5 个。建设有 10 个口腔教研室，拥有 1 所二级学科设置完整的附属口腔医院以及附属一院口腔颌面诊疗中心、附属二院口腔科、附属邵逸夫医院牙科、附属四院口腔科和附属儿童医院口腔科等多个临床实践基地，且均为首批国家级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基地。拥有口腔全科、口腔内科、牙体牙髓科、口腔颌面外科住培基地，口腔颌面外科专培基地。现有牙科综合治疗椅 800 余台，床位 300 余张，年门诊量 130 多万人次，为开展专业人才培养、服务学位点发展提供支撑。

本学位点结合口腔专业研究生成长成才特点，将思想政治工作融入专业人才培养全过程，口腔“大思政课”的实效性和引领力得到深化，获 2022 年省级课程思政教学项目立项 1 项，浙江大学医学院第二届“课程思政”微课比赛一等奖 1 项，浙江大学优秀研究生德育导师 1 人。研究生第一、第二、第三支部入选 2022 年医学院“医支部医品牌”创建单位。持续推动“互联网+教育”教学模式改革，构建以 MOOC 为主体的立体网络课程学习体系，加强考前辅导及全真模拟测试，全方位保障专业学位硕士临床技能水平提升，本年度住院医师首次住培结业考核通过率为 96%。

本年度新增高层次人才求是特聘医师 1 人，依托学校“临床名师”计划，选拔培育 2 人进入学校高水平教师队伍；6 人获批浙江省卫生高层次人才，创新人才数量创新高。专业学位博士研究生导师总计 11 人，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导师 25 人，招收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 69 人，授予专业学位硕士 45 人，毕业生就业率 100%。

（二）学位标准

根据《浙江大学研究生学位申请实施办法（试行）》（浙大发研〔2020〕45号）、《浙江大学医药学部研究生学位申请实施细则（试行）》（浙大医药学部发〔2021〕1号》、《浙江大学医学院研究生学位申请实施细则（试行）》（浙大医学院发〔2021〕24号）等文件的要求，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需达到以下标准方可申请学位：

（一）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拥护社会主义制度；热爱祖国，积极为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服务；具有良好的道德品质，遵纪守法。

（二）研究生在申请学位论文答辩前，应按培养计划的要求完成各项学习任务，通过全部培养环节，成绩合格。

- 1、始业毕业教育
- 2、课程学习
- 3、读书报告
- 4、专业实践
- 5、开题报告
- 6、中期进展报告
- 7、预答辩

（三）研究生在攻读学位期间，取得学位论文相关的创新性成果。

（四）通过学位论文答辩

二、基本条件

（一）培养目标

本学位点基于世界发展形势，将国家战略部署、社会发展需求与自身使命驱动紧密结合，遵循高等教育规律，坚持“立德树人”为导向，秉持“厚德博学，自强不息，求是创新”的院训，以胜任力为核心，形成“宽基础、广交叉、重国际、强实践、深人文”的人才培养体系。在探索建立价值塑造、能力培养和知识传授“三位一体”的人才培养机制的基础上，通过优化课程体系和切实加强临床实践教学，培养出具有优良的医德医风，宽厚的口腔医学专业知识，较强的口腔

临床实践技能，有一定口腔临床科学研究能力和发展潜力的高层次口腔临床骨干人才和行业领导者。

（二）培养方向与特色

1. 培养方向

本专业学位点以口腔全科为主要培养方向，兼顾所在导师组的研究方向，采用“大综合（通科轮转）+小专科（研究生的专业方向）”方式进行培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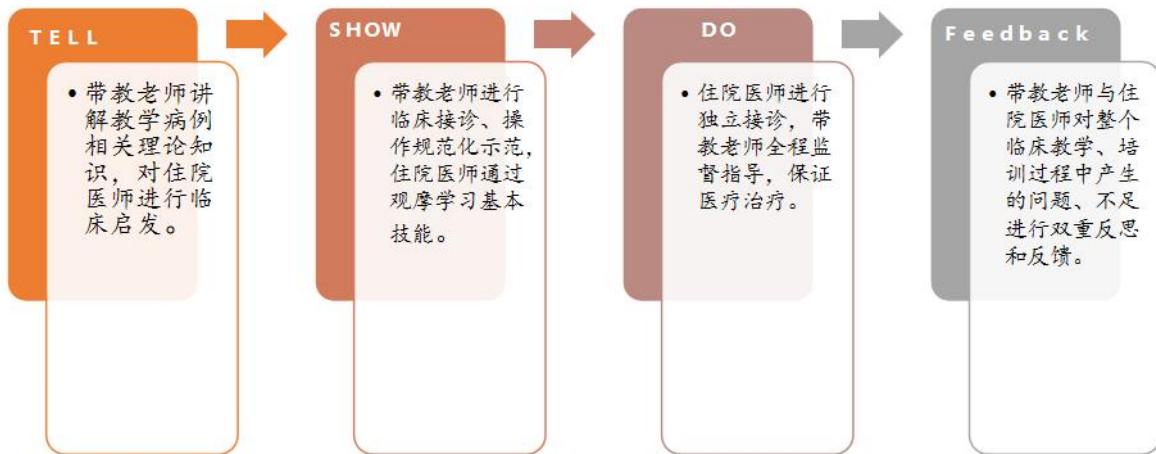
2. 培养特色

(1) 党建引领，思政融合。本学位点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依托“浙大全国党建工作示范高校”平台，全面推进“三全育人”综合改革，建设“同心圆式”德育共同体。构建思政人员、专业教师、管理人员、杰出校友与社会力量等“五位一体”的专兼职思政队伍，高层次人才、教授 100% 参与德育导师、新生之友、班主任等工作；实施党委领导下的“一班三导”制度。德育导师、思政导师及教学导师共同管理班级建设，构建党建工作、思政工作及教学工作协同育人机制，将三者交叉融合至学生培养管理全过程。

(2) 师资雄厚，平台一流。本学位点拥有一支由院士指导，国家级人才为代表的信念坚定、师德高尚、业务精良的高水平教师队伍，现有博导 16 人，包括陈谦明、王慧明、陈莉丽教授在内的国务院特贴专家 3 人，国家特聘专家、四青人才 10 人，省级人才 16 人次。作为国家口腔区域医疗中心培育基地，拥有国家临床重点专科 2 个，以省级重点实验室、省临床医学研究中心平台为基础，共建共享 6 个国家级研究平台，形成具有浙大口腔特色、医工信融合的创新基地。

(3) “口腔全科+X”复合型人才培养模式。自创 TSDF 带教模式（见图 1），促进学生在真操实干中磨炼技术，总结经验，提升水平。

图 1：TSDF 带教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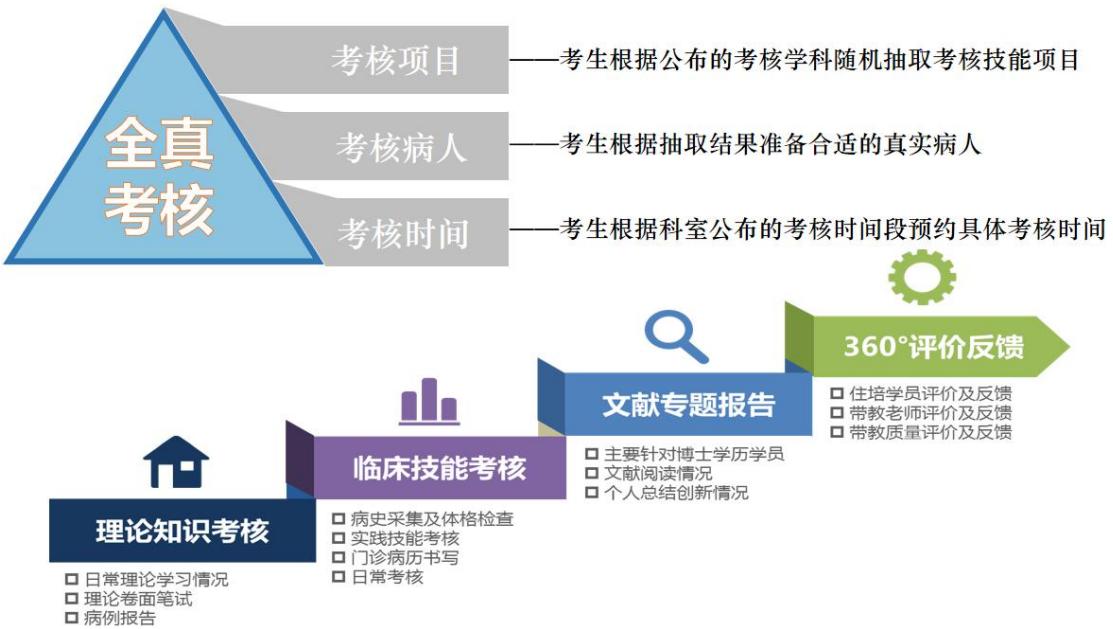
率先研究试行“以病例为核心”的轮转培养模式，结合利用“互联网+”优势，充分利用信息化管理平台，以病例、病种和技能操作的质量为优先，有针对性地开展临床带教（见图2）。

图2：以病例为核心的轮转培养模式



推行以岗位胜任力为目标的全真考核模式，全面提高学生临床实践与科学探究能力（见图3）。

图3：全真考核模式



(三) 师资队伍

1. 师德师风建设情况

2022年下半年举行浙大口腔研究生教育质量推进会，本次会议是浙大口腔首个专门针对研究生教育质量的反思、总结及展望大会。浙江大学研究生院、医学院嘉宾，浙大口腔领导班子成员、学科带头人、研究生导师等参加。各教研室围绕完善学科主任与临床主任负责制、亚学科特色的生源质量评价体系、在校生质量评价保障与监督体系、导师队伍建设等方面展开分组讨论。大会总结指出，面对新形势新任务，要勇于改革先行，深刻认识新时代建设一流研究生教育的重大意义，聚焦新时代研究生教育培养路径，打造符合新时代需求的“四有”好导师队伍，不断推进多学科背景复合型创新拔尖人才培养。

2. 导师队伍建设情况

本学位点围绕“双一流”建设和学科建设任务，围绕建立特色高水平临床专科团队的目标，进一步统筹人才培育举措，持续推进高水平人才数量和质量的提升、在人才结构优化方面取得了一定成效。2022年依托学校“临床名师”计划，选拔培育2人进入学校高水平教师队伍；新增浙江省551卫生创新人才3人，浙江省551医坛新秀3人，专业学位博士研究生导师总计11人，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导师25人，导师队伍数量取得了新的突破。

（四）科学研究

本年度首次牵头获批 1 项国家重点研发计划，24 项国家自然科学基金，中标率达 27.59%，相比上一年年度增长 60%，创历史新高。首次荣获中国科协青年托举人才计划。获批浙江省杰出青年科学基金和浙江省自然科学基金联合基金重大项目，首次突破省级重大项目。浙江省基础公益研究项目获批 12 项，中标率达 40%，比上一年度增长 71.4%。口腔医学在中国医院科技量值排名第九位，首次进入全国前十，跻身国内口腔一流！成功举办 2022 中华口腔医学会生物专委会“杰优青”论坛、浙大口腔临床研究论坛、浙大口腔博士博后论坛。发表 SCI 收录论文 104 篇，其中高水平期刊 26 篇，高质量期刊 28 篇，实用新型 59 项，发明专利 15 项获得中华口腔医学会科技奖 1 项，主编/参编著作 6 部，参与制定国家专家共识 2 项。

（五）教学科研支撑

浙江大学医学院附属口腔医院（浙江省口腔医院）作为本学位点研究生开展学习、科研、专业实践的校外基地，是浙江省首批三级甲等口腔专科医院，是浙江省口腔质控中心、浙江省口腔卫生指导中心、浙江省口腔正畸中心、浙江省口腔种植技术指导中心、浙江省口腔医学会会长单位，是国家住院医师规范化临床培训基地、国家医师资格考试实践技能考试基地，是浙江省口腔医学重点培育专科建设医院，是浙江省口腔医疗卫生事业的引领者。

现设有口腔颌面外科教研室、口腔内科学教研室、口腔修复学教研室、口腔正畸教研室、口腔种植教研室、口腔预防教研室、口腔基础教研室等 10 个教研室。拥有国家虚拟仿真实验室分中心、教育部研究生创新人才培养分中心、教育部校外实践基地、浙江省教学实验示范中心。拥有医院临床研究管理委员会、样本资源库(ZDOB)管理办公室、人类遗传资源管理委员会、实验室生物安全管理委员会、教学督导委员会、学科研究生招生委员会与研究生教育委员会等，制定了学术学位研究生培养方案以及基地管理规章制度，全方位服务于研究生的日常生活、教学、临床与科研实践。

（六）奖助体系

为切实改善研究生学习、科研和生活条件，学校和学院针对研究生设立了一系列奖学金和助学金资助项目，符合各项制度规定条件的全日制硕士研究生，均可申请。本学位点参照浙江大学及医学院奖助体系的制度规则，根据《浙江大学研究生资助管理办法（试行）》（浙大发研〔2022〕46号）、《浙江大学研究生荣誉称号和奖学金评定管理办法》（浙大发研〔2022〕47号）、《浙江大学医学院研究生综合素质评价实施细则（试行）》（浙大医学院发〔2023〕1号）等文件要求，执行各项奖助制度。

研究生奖学金包括国家奖学金、港澳台及华侨奖学金、竺可桢奖学金、专项奖学金、毕业研究生奖学金等，具体依据学校各项奖学金评定文件执行。奖学金用于奖励在学业、科研、社会服务等方面有突出成绩，德智体美劳全面的优秀学生。

研究生助学金包括基础助学金、科研助学金（含教育强基基金）、学业优秀奖助金、医疗助学金、勤工助学金、研究生国际合作与交流资助、争创优秀博士学位论文资助、助学贷款、困难补助、专项助学金、爱心基金学生专项基金补助、服兵役高等学校学生国家教育资助、基层就业学费补偿国家助学贷款代偿等。其中基础助学金硕士生标准1375元/月。学业优秀奖助金分为硕士一等1000元/年，硕士二等500元/年。覆盖全体具有中国国籍的全日制研究生，包括港澳台学生。

其他奖助学金：本学位点结合专业特色，由艾维口腔捐资设立了“艾维口腔常春藤奖教金”，用于奖励学业成果突出的部分研究生和在口腔教育教学事业中具有卓越贡献的一线教师。奖励金额根据评选项目设置1000–10000元/人。本学位点各类项目奖助水平及覆盖面情况如下：

序号	奖助项目名称	奖助水平	奖助对象	覆盖面
1	研究生学业奖学金	硕士一等1000元/生·年，二等500元/生·年	全日制非在职研究生	100%
2	研究生国家奖学金	硕士20000元/人	全日制研究生	5%
3	校设专项奖学金	1000–10000元/人	全日制非在职研究生	5%
4	校设单项奖学金	500元/人	全日制非在职研究生	2%

5	毕业研究生奖学金	5000 元/人	全日制非在职研究生	2%
6	岗位助学金	硕士：800 元/月	全日制非在职研究生	100%
7	三助津贴	根据实际工作情况，18 元/小时	全体研究生	10%
8	困难补助	根据实际困难情况，500–2000 元	家庭困难同学	10%
9	院设奖助学金	1000–10000 元/人	全日制非在职研究生	5%
10	校设奖助学金	2000–6000 元/人	家庭困难同学	1%
11	国家助学贷款	10000/人年	家庭困难同学	2%

三、人才培养

（一）招生选拔

2022 年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报考数量为 157 人，其中来自双一流高校 46 人，包括浙江大学 41 人，西安交通大学 3 人，南京大学 1 人，北京大学 1 人，最终录取人数为 67 人，录取比例为 42.68%。

本学位点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全面落实党的教育方针，坚持综合评价、择优录取，严格规范执行招生政策，切实做好博士研究生复试录取各项工作，落实学校及学院关于研究生招生相关文件精神，严格执行文件要求，确保公平公正。

1. 提升招生宣传工作实效。高位统筹，找准专业宣传“发力点”。发掘新媒体手段、拓展宣传渠道、创新宣传方式，充分利用学院官网官微、综合运用图文、视频等多样化呈现方式，提高推文阅读量。做好招生宣传片，第一时间在多个平台推送及宣传，致力于达到良好的宣传效果。

2. 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始终把立德树人成效作为检验考试招生工作的根本标准，牢固树立“考试招生也是育人”的理念，着力选拔培养社会主义事业合格建设者和可靠接班人。坚持德智体美劳全面衡量，以德为先，把学生思想品德考核作为复试的重要内容和录取的重要依据。遵循实事求是的原则，注重对学生政治态度、思想表现、道德品质、科学精神、诚实守信、遵纪守法等方面考查。

3. 加强创新潜质考核。以提高选拔质量为核心，进一步改进和完善复试考核评价机制，提高复试的科学性和有效性。根据培养目标要求、口腔医学专业特点和学院办学特色等合理设计复试内容和复试方式，突出对考生创新能力、专业素养和综合素质等的考查，促进拔尖创新人才脱颖而出。

4. 严格复试管理。要进一步完善“三随机”（随机选定考生次序、随机确

定复试小组组成人员、随机抽取复试试题)等管理方式,加强复试过程监管,确保公平公正。要加强复试小组成员的遴选、培训和管理,强化政策意识、保密意识和责任意识,认真履行复试有关规章制度和相应职责,坚决杜绝工作人员自行其是、擅自调整或破坏规则。

(二) 思政教育

1. 思想政治理论课开设与课程思政

本学位点坚持“以德为先、浸润融合”的课程思政理念,书记、院长上好“思政第一课”。通过课上课外、线上线下、校内校外、学科交叉“四个结合”实现课程思政全覆盖。通过案例式、互动式、专题式、体验式等探索有效途径,培养学生爱国情怀、医者仁心的职业人文素养;以立德树人为根本,充分发挥专业课程的思政资源,推进课程思政为主线的课程体系建设。《牙体牙髓病学》获2022年省级课程思政教学项目立项,本学位点张晶老师获浙江大学医学院第二届“课程思政”微课比赛一等奖。

2. 研究生辅导员队伍建设

本学位点现有设置专职研究生辅导员2人,学生兼职辅导员1人,负责在读研究生301人,师生比1:150,每班级配备德育导师1人,分别负责班级学生30-40人。

3. 研究生党建工作

本年度进一步完善党团班协同工作机制,强化发挥研究生党支部在加强思想政治引领、筑牢理想信念根基、建设优良学风等方面的引领作用。面向人民生命健康,以家国情怀为切入点,成立研究生宣教团,线上开设天天爱牙日口腔科普宣教,助力传播口腔健康知识。响应“双减”号召和山海协作工程,与建德市三河小学开展党建结对共建,定期为偏远山区留守儿童开展口腔健康检查和特色兴趣课堂。赓续红色基因,开展口腔前辈面对面、优秀校友寻访等活动,传递求是精神血脉。获浙江大学优秀学生党支部书记1人,浙江大学第十届研究生党支部书记素能大赛三等奖1人次。

(三) 课程教学

1. 专业课程

本学位点研究生课程体系以培养目标为中心，根据学位要求，重视系统设计和整体优化。严格按照研究生培养方案的课时及学分要求合理安排课程，鼓励教师合作开发课程，促进交叉融合，提高课程创新性。完善课程评价体系，定期对课程开设情况，课程效果与学生满意度进行调查与评价，不断提升整体教学质量。

本学位点专业硕士研究生主要开设课程情况如下：

序号	课程类型	课程名称	学分	层次	主讲教师/课程负责人
1	专业学位课	现代口腔医学	3.0	硕士	傅柏平
2	专业选修课	高级口腔病理学	2.0	博硕	胡济安
3	专业选修课	口腔种植学	2.0	博硕	王慧明
4	专业学位课	口腔急诊医学	1.0	博硕	谢志坚

2. 课程教学质量和持续改进机制

(1) 完善课程体系，深化课程内涵。加强课程思政建设，以提升创新能力为导向，开设口腔医学各方向亚学科前沿课程，培养学生捕捉最新科学研究动态的能力、训练学生创新科研思维；开设多门 MOOC，结合虚拟仿真等教学手段构建网络化课程体系；开展多学科交叉课程教学，开展多学科融合课程，拓宽学生视野；将材料学院、药学院以及生命科学学院课程加入到学生的培养方案中，并将其作为必修课程，进一步培养学生多学科交叉思维。

(2) 优化评价体系，促进全面发展。健全校院两级督导机制，将质量督导贯穿研究生培养全过程，实现教学督导全覆盖。构建校内外评价、长短期评价的多维度教学质量督导，设立“教学质量促进工作小组”，根据培养目标的不同，采用不同的评价机制；将结果考核转化为过程考核，做好开题、中期和年度考核，将日常督导和专项督导相结合，实施领导干部听课制度，建立由学生、教师、教学督导和管理人员等共同参与的教学质量持续改进的长效机制。

(3) 开设行业讲座，提升专业技能。本学位点在校内课程的基础培养上，重视口腔行业前沿课程与讲座的开发建设，邀请哈佛大学、多伦多大学牙学院、

日本东北大学牙学院、美国华盛顿大学口腔医学院、四川大学、北京大学等多位校外专家为本专业学生开设精品课程或系列讲座，拓展学生视野，把握行业前沿。同时组织教师和学生开展一系列创新实践教学、职业能力培训及专业实践活动，致力于培养新医科大背景的创新型复合型卓越口腔临床医师。

（四）导师指导

1. 导师选聘、培训、考核情况

本学位点根据《浙江大学研究生导师管理办法》（浙大发研〔2019〕65号），《医学部关于研究生导师资格审核的相关规定》（医学部发〔2020〕1号）和《医学院教师申请研究生招生资格的实施细则》（浙大医学院发〔2020〕8号）文件精神，按照“业绩导向、综合考核”的原则，细化研究生招生资格认定要求，根据教职工的医德医风与师德师风考核结果、研究生培养经验、临床技能水平、科研成果和水平进行选聘。

通过建立“育人强师”全员培训长效机制，构建以“求是导师”学校为基础的培训平台，成建制构筑教师培训体系，持续提升导师育人水平。实施“师德导师”制，通过新老教师一对一结对，将职业道德、学术规范引领贯穿于教师培养全过程；通过创立“新星、新秀、新锐、新才计划”，培养铸造具有优秀师德的教师队伍。

通过不断拓展师德引育内涵，发挥先进典型的引领示范作用，激励导师主动适应时代发展的要求，改革培养模式，自觉提高自身的学术道德修养，坚持良好的医德医风和师德师风，做到教书和育人相统一；改进和完善导师责任制，明确导师是学生的第一责任人，创建覆盖老中青全年龄、医教管全类别，分层次、分年龄的“全生命周期”培养考核激励体系和奖惩机制，每年对导师的履职能力开展考核评价。

2. 导师指导研究生的制度要求和执行情况

本学位点贯彻落实《教育部关于全面落实研究生导师立德树人职责的意见》（教研〔2018〕1号）、严格遵照《浙江大学研究生导师管理办法》，落实“导师是研究生培养第一责任人”的制度要求。

本学位点贯彻落实《教育部关于全面落实研究生导师立德树人职责的意见》

(教研〔2018〕1号)、严格遵照《浙江大学研究生导师管理办法》，落实“导师是研究生培养第一责任人”的制度要求。

(1) 切实履行立德树人根本职责

成立学院“师德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实施“支部1+1”、“党员1+1”党建结对工程，落实“双带头人”制度，从青年骨干教师中选拔基层党支部书记，作为学科后备带头人培养。通过“党员亮身份”、“党员先锋指数”等活动倡导教师党员发挥引领作用，定期开展师德师风主题党日活动，构建良好的师德师风氛围，以促进教育引导研究生坚定理想信念，增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自信、理论自信、制度自信、文化自信，自觉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为国家富强和民族复兴贡献智慧和力量；导师注重对研究生的人文关怀，关系研究生生活和身心健康，保护研究生合法权益，建立良好的师生互动机制。

(2) 制订研究生个性化培养计划

严格遵照执行《浙江大学医学院研究生学位申请实施细则（试行）》中的导师职责要求根据学科或行业领域发展动态和研究生的学术兴趣、知识结构等特点，制订研究生个性化培养计划。指导研究生潜心读书学习、了解学术前沿、掌握科研方法、强化实践训练，加强科研诚信引导和学术规范训练，掌握学生参与学术活动和撰写学位论文情况，增强研究生知识产权意识和原始创新意识，杜绝学术不端行为。综合开题、中期考核等关键节点考核情况，提出学生分流退出建议。

(五) 实践教学

1. 专业学位研究生参与实践教学

本学位点聚焦拔尖创新口腔医学人才培养目标，面向国家重要战略需求，推进“五育并举”培养符合社会需求的口腔“四有新人”。学位点探索实践“课堂-临床-社会”一体化培养模式，形成培养过程完整、管理机制健全，专业特色突出的实践教学模式。

学位点依托浙江大学人才培养沃土，建设有浙江大学医学院附属口腔医院为主，浙江大学医学院附属第一医院口腔科、浙江大学医学院附属第二医院口腔科、浙江大学医学院附属邵逸夫医院口腔科、浙江大学医学院附属儿童医院口腔科协同的5家实践教学基地，以岗位胜任力为目标导向，精心设计实践课程体系，注

重理论与实践的结合，积极推进案例教学，组织学生有计划地开展临床跟导实践和临床研究，探索实施 TSDF 临床实践教学模式，率先试行以病例为核心的培养机制，利用信息化开展全过程“智慧督导”。同时严格考核出口，实施全真考核模式检验学生培养质量。

2. 产教融合培养研究生成效

本学位点坚持把产教融合、医教协同育人理念贯穿人才培养全过程，充分利用浙江大学多学科的优势，持续推进三个省级实验平台“基础—临床—转化”创新闭环建设及多学科交叉合作，积极构建多学科创新团体，促进跨学院、跨学科的交叉融合、互动发展；面向产业需求深化教学内容与课程体系改革，开设《口腔医工交叉大讲堂》专题课程，以学科前沿、产业和技术最新发展成果更新教学内容；院领导牵头“访企拓岗”，建立口腔医学专业重点就业单位清单，积极寻找就业重点战略合作伙伴，通过招聘宣传、定期座谈、专业服务案例等，收集汇总并进行数据分析，动态捕捉就业数据，不断研判社会对学位点人才需求的真实情况，近年来专业学位毕业生就业率为 100%。

3. 行业参与人才培养情况

本学位点积极邀请行业内知名专家参与课程或开设专题讲座，聘请行业具有丰富实践经验的专家担任校外导师，实行校内外导师组共同指导，以校内导师指导为主，校外导师充分发挥职业优势进行联合指导。导师组负责指导研究生制订个人学习计划、组织读书报告和开题报告、指导科研训练和学位论文等。

（六）学术交流

为促进口腔医学及医工信交叉学科领域人才交流，提高在读医学生的科研与临床创新能力，本年度组织召开“第二届环太平洋口腔医学教育—国际化口腔医学复合人才培养论坛”，举办浙江大学医学院口腔医学院——日本东北大学牙学院“2022 亚太地区口腔医学生短期交流项目”，积极组织研究生线上参加第八届中国——东盟国际口腔医学交流与合作论坛，进一步推进亚太地区口腔医学教学、科研等各方面的交流与合作。

同时积极打造国内高等院校交流合作网，与多所知名院校达成友好协作关系，

共同促进口腔医学研究生培养水平的提升。邀请北京大学、上海交通大学等多位行业专家开设课程或讲座，通过组织研究生参加中华口腔医学会全国口腔医学学术会议、浙江大学博士生学术论坛等学术交流活动，开拓学术思维，加速科技创新，推动行业发展。本学位点校外专家参与的课程或讲座如下：

序号	类型	课程/讲座名称	主讲人		开设时间	学时
			姓名	工作单位		
1	参与课程	现代口腔医学	孙皎	上海交大附属第九医院	2022/10/14	4
2	参与课程	现代口腔医学	蒋欣泉	上海交大附属第九医院	2022/11/4	2
3	参与课程	现代口腔医学	林红	北京大学口腔医院	2022/12/3	4
4	参与课程	现代口腔医学	周永胜	北京大学口腔医院	2022/12/9	2
5	开设讲座	Multi-modal education at Tohoku University Graduate School of Dentistry	Hong Guang	东京大学	2022/11/26	1
6	开设讲座	Education / training programs in Peking University School of Stomatology	李铁军	北京大学	2022/11/26	1
7	开设讲座	Complexity to simplicity -- Clinical design and application of 3D printing personalized orthodontic accessory system	宋锦璘	重庆医科大学	2022/11/26	1
8	开设讲座	"Three Integration" measures to cultivate integrated talents in stomatology	林正梅	中山大学	2022/11/27	1
9	开设讲座	Cultivation of compound talents and research on compound basic stomatology	肖晶	大连医科大学	2022/11/27	1
10	开设讲座	Research techniques and methods of hard tissue mineralization	孙瑶	同济大学	2022/11/27	1
11	开设讲座	Biomaterials towards tissue fabrication and oral medicine	Shrike Zhang	哈佛大学	2022/11/27	1

（七）论文质量

根据浙江大学医学院印发《浙江大学医学院研究生学位申请实施细则（试

行)》的通知,严格设立学科委员会及学位评定委员会,强化制度建设与落实,充分发挥委员会在研究生学位授予标准制定、学术不端处置等方面的重要作用,形成对研究生学位授予环节的全过程监控,保证研究生培养质量。

(八) 质量保证

1. 培养全过程监控与质量保证

针对研究生创新性成果标准及认定,学位论文过程管理、审核、评阅、答辩及申请环节制定了严格的实施细则。成立口腔医学研究生教育委员会,对进入毕业与学位申请阶段前的学位论文、读书报告、开题报告、中期进展报告和预答辩及进入申请阶段后的学位论文质量、创新性成果水平等进行综合评审与认定;临床技能考核是专业学位硕士生培养的必修环节,按照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标准,以二级学科轮转为主,兼顾相关科室,累计轮转时间不少于33个月;学位论文采用双盲匿名评阅,在正式送审前还需经过导师、同行专家及教学部门的多层审查,论文评阅质量的好坏与相关导师奖惩相挂钩;根据文件规定,硕士学位论文答辩未通过者取消申请资格或延期毕业;正式授予学位前,医学院学科、学部学位评定委员会将对研究生进行全面审查。

2. 加强学位论文和学位授予管理

本学位点针对研究生创新性成果标准及认定,学位论文过程管理、审核、评阅、答辩及申请都制定了严格的实施细则以保证研究生培养质量。

根据学科特点成立口腔医学研究生教育委员会,对进入毕业与学位申请阶段前的研究生学位论文读书报告、开题报告、中期进展报告和预答辩及进入申请阶段后的学位论文质量、创新性成果水平等进行综合评审与认定;学位论文根据具体研究方向进行送审,采用双盲匿名评阅,在正式送审前还需经过导师、同行专家及教学部门的多层审查,论文评阅质量的好坏与相关导师奖惩相挂钩;根据文件规定,硕士学位论文答辩未通过者取消申请资格或延期毕业;在正式授予学位前,医学院学科、学部学位评定委员会将对拟授予学位的研究生思想政治表现、课程考试成绩、论文评阅答辩、取得的创新性成果等情况进行全面审核,作出相应决议。

3. 强化指导教师质量管控责任

为贯彻落实《教育部关于全面落实研究生导师立德树人职责的意见》（教研〔2018〕1号）、《浙江大学研究生导师管理办法》（浙大发研〔2019〕65号）等文件精神，进一步全面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加强研究生导师队伍建设，全面提升医学院研究生培养质量，发挥导师是研究生思想政治“第一责任人”的作用”，本学位点每年都组织开展研究生导师业务知识普及和指导能力培训工作。本学位点把良好师德师风作为导师选聘的首要和第一标准，坚持以师德师风为上，强化4“四史”学习教育，引导教职工坚定理想信念，涵养高尚师德。在全院组织开设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教育、理想信念教育、党史学习教育等一系列师德师风教育课程、院级领导教育宣讲、优秀教师表彰活动等。从方案制定、计划实施、考核覆盖、周期总结四个主要环节画好师德师风培育的同心圆，全面提升教职工师德师风素养；加强指导教师科研诚信引导和学术规范训练，积极开展各类科研诚信讲座，通过组织学习科研诚信规范性文件精神、发布国内和国际相关警示案例以及学术期刊预警名单，全面提升导师团队的科研诚信水平，从而增强研究生知识产权意识和原始创新意识，杜绝学术不端行为。

根据《浙江大学研究生导师管理办法》（浙大发研〔2019〕65号）及《医学院教师申请研究生招生资格的实施细则》（浙大医学院发〔2020〕8号）建立健全导师资质认定、评价考核和激励约束机制，对认真履行导师职责、研究生培养成绩显著的导师，以“五好”导学团队、优秀研究生学位论文指导教师等方式予以表彰奖励，对在师德师风或学术道德存在问题、在学位论文抽检中出现质量问题或其他不能正确履行职责的导师，研究生院可视情节和后果的严重程度，给予通报批评、减扣研究生招生名额、暂停研究生招生资格或指导资格、取消导师资格等处理。

4. 分流淘汰机制

统计期间，本学位点培养专业学位研究生未出现以结业、退学等方式终止学籍的情况。

（九）学风建设

本学位点在科学道德和学术规范教育方面，重视对学生的学术诚信培养和职业道德素养的提升。每年定期开展学术道德讲座、研讨会和主题教育活动，邀请专家学者、教授等分享学术研究的经验与教训，强化学生对学术规范的理解。

此外，通过入学教育、课程设置、科研培训等环节，全面覆盖学术道德的各个方面，包括数据处理的规范性、论文写作的原创性、引用的准确性等，致力于建立学术不端行为的预防机制，注重培养学生的学术自律意识，力求从源头上减少学术不端行为的发生。

在处理学术不端行为上，本学位点严格执行学校和学院的相关规定。依靠多种手段检测学术不端行为，包括论文查重系统、同行评审以及导师和学生的互相监督等。一旦发现学术不端行为，如抄袭、伪造数据、虚假引用等，将依照学校相关程序进行严肃处理，视情节轻重给予警告、停学、取消学位授予资格等处分。

（十）管理服务

本学位点建立有完善研究生管理制度，参照执行学校有关研究生培养、生活保障、奖惩机制等文件 19 个。研究生管理体系完善，配备专职管理人员 2 人，设置专/兼职研究生辅导员 3 人（其中学生兼职辅导员 1 人），每班级配备德育导师 1 人。管理队伍坚持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全员全方位全过程育人，依托党班团学生基层组织，深入学生群体开展调研，每年召开学生代表座谈会，了解学生相关诉求。坚持“以人为本”，建立“学校-学院-导师-学生”四级管理服务架构，加强“学院-课程组-宿舍”三级网格化管理体制，切实将服务学生权益放在关键位置。在校生在对导师指导、课堂教学、学科管理、学术研究、学校制度、学校图书馆等方面满意度均达到 90% 以上。

（十一）就业发展

1. 本学位点人才需求与就业动态反馈机制建立情况

本学位点根据《浙江大学就业工作中长期发展规划纲要（2020 - 2030 年）》（党委发〔2019〕76 号）、《浙江大学关于进一步促进毕业生高质量就业的实施意见》（党委发〔2021〕113 号）、《浙江大学医学院关于进一步推进高质量充分就业的实施方案》（浙大医学院发〔2023〕10 号）等文件及工作要求，切实落实“一把手”就业工程主体责任，建立以就业出口为导向的思政工作体系，院领导组织参与就业相关政策的制定，听取职能部门的汇报，关心学位点就业情况。拓展就业资源，建立毕业生职业生涯发展圈。院领导牵头“访企拓岗”，建立口腔医学专业重点就业单位清单，积极寻找就业重点战略合作伙伴，同时将

就业工作作为导师育人的重点内容，将就业工作纳入社会服务、校地合作、校友工作中，不断拓展就业空间。学位点通过招聘宣传、定期座谈、专业服务案例等，收集汇总并进行数据分析，注重对就业数据的动态捕捉与结果应用，不断研判社会对学位点人才需求的真实情况。

2. 人才需求和就业状况报告发布情况

本学位点定期根据浙江大学就业信息系统统计研究生就业情况并及时发布就业状况，为下一步就业指导工作提供重要参考。学生 2024 年就业率 100%，就业单位主要为医疗机构。

3. 用人单位意见反馈情况

本学位点密切关注毕业生去向及职业发展动向，通过邮件、电话、座谈等方式向用人单位了解毕业生情况。用人单位对本学位点培养的毕业生综合情况均表示非常满意，总体综合素质较高，学习主动性高，适应性强，业务能力突出，在单位能够承担重要岗位核心工作。

4. 毕业生发展质量调查情况

毕业生主要在各省级及市级“三甲”医疗单位就业从事口腔医学的临床工作，部分学生赴国内外知名大学进行深造，1 名同学以选调生身份在南通市高层次人才储备中心工作。专业学位毕业生研究生就业率 100%，达到浙大口腔高质量充分就业的工作目标。

四、社会服务

1. 打造“三下沉、三提升”新模式

浙江省地处长三角南翼，既是中国经济发展的“绩优生”，又是共同富裕的“探路先锋”。本学位点作为国家级毕业后教育基地和国家口腔区域医疗中心培育基地，依托浙江省口腔医疗质控中心等 6 个省级医疗指导中心，近五年来全面参与医共体建设，致力于口腔行业标准的制订与推广，定期举办省级住培师资培训班，覆盖全省 53 个基地，举办口腔前沿技术、适宜技术培训班 80 余次，为基层培育骨干人才 1500 余人次。以优质医疗资源和医务人员下沉、县域医疗服务能力和就医满意度提升为基础，通过“教育资源下沉、学科能力提升”打造“三

下沉、三提升”新模式，在基础设施共享、关键技术共研、高层次人才互通共培等方面具有明显区位优势。

2. 对口援疆与地方服务结出新硕果

本学位点所依托的浙江大学医学院附属口腔医院在浙江省援疆工作指挥部的指导下，全力支援对口帮扶单位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一师医院口腔科的建设与发展。2022年，为进一步深化浙江省医疗援疆在口腔医学人才培养中的作用与实效，加强浙疆两地口腔医学师生交流互通，带动阿克苏地区口腔全科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高质量发展，浙大口腔与第一师医院秉承“平等互利，共建互促”原则，开展“浙疆两地口腔全科住培基地合作共建项目”，以提升阿克苏地区住培教学管理能力和带教师资水平，优化人才培养质量，最终辐射带动南疆地区口腔医学的发展。

3. “一老一小”探索助力“乡村振兴”

2022年，浙大口腔发挥浙江省口腔质控中心、省口腔卫生指导中心等挂靠联动优势，高举“携手共富、乡村振兴”大旗，结合“山海”工程，依托省市县（区）联动的四级网络，通过开展抗美援朝老同志“口福行动”、全省学龄前儿童涂氟与窝沟封闭等项目，积极探索基层“一老一小”口腔共健共富路径。同年9月，全国儿童口腔疾病综合干预项目专家组实地督导并高度肯定了浙江预防模式，评价对助力乡村振兴有重要借鉴意义。

五、其他

本学位点以立德树人为中心，加强课程思政建设，构建多学科课程体系，创新教学模式。建设“同心圆式”德育共同体。构建思政人员、专业教师、管理人员、杰出校友与社会力量等“五位一体”的专兼职思政队伍，高层次人才、教授100%参与德育导师、新生之友、班主任等工作；实施党委领导下的“一班三导”制度。德育导师、思政导师及教学导师共同管理班级建设，构建党建工作、思政工作及教学工作协同育人机制，将三者交叉融合至学生培养管理全过程；进一步促进学科思政持续渗透育人全过程，搭建“大思政”平台，以“大思政课”拓展全面育人新格局，依托学生基层党组织建设，通过走进“两馆一空间”（党建馆、院史馆和“研学空间”），“口福社会”、柔性援疆社会实践等讲好学科

新时代故事，引导学生感悟党的创新理论的实践伟力。

深化“四链”融合就业育人体系，深耕创新创业沃土促全人发展。面向国家大健康战略，立足出口质量导向，建立长效就业引导机制，有针对性、有计划地开展“春芽计划”职业规划指导和就业升学指导工作，加快布局招培就一体化。深入挖掘和利用好合作单位、优秀校友等社会资源，建设以“四个面向”为基石的社会实践单位，积极向重点领域、重点单位、中西部地区、港澳大湾区、基层山海等区域输送高水平口腔医学创新人才，打造以创新创业为特色的口腔医学拔尖人才就业机制。依托校院合作创新创业实验室，加快构建双创教育与思政教育双融合、双促进、双提升的育人体系，强化创新创业育人思政功能，以问题为导向，面向社会需求培养学生从实际工作中探索科学问题，并将其转化为为人民谋福祉，办实事的强劲动力。

六、存在的问题

（一）研究生必修学分偏低，课程体系有待优化

本学位点现有研究生所必修学分偏低，总分仅为川大各类别研究生必修学分的60%~75%。此外，根据2020年出版的《专业学位研究生核心课程指南（二）》，口腔医学专业共计14门核心课程，川大口腔专业课程体系完善，从综合课到专业课，涉及口腔学科的各个方面。相较之，本学位点仅开设5门口腔专业课程，课程体系有待改进。

（二）专业基础理论和临床技能知识欠缺，专业素质有待提高

研究生临床技能培训欠规范，缺乏系统、严格的考核制度。存在临床轮科培训管理不严格、导师临床训练指导责任心欠缺、监督及考核措施不到位甚至形式化、临床能力考核淘汰率低等现象。因缺乏行之有效的约束机制，部分研究生基础知识和临床操作能力等不够扎实，难以一次性通过执业医师考试通过率和住培结业考试，进入临床培训阶段后难以适应，无法理论联系实践、系统深入地学习掌握临床专业知识。

（三）在校生专业实践成果不足，毕业生就业去向单一

在校生在党建思政获奖、学术成果与获奖、优秀学位论文、学科竞赛获奖、体育比赛获奖、实践与创业成果、技能展示等方面代表性成果不足，质量不高，

与外校同级优秀生源相比潜在竞争力不足。毕业生就业率均为 100%，但就业单位主要集中在省内医疗卫生单位，其中专业学位硕士毕业生 30%进入三甲医院，就业层次不高。不能服务国家战略需求和地方经济。

七、建设改进计划

（一）以岗位胜任力为目标，推进优质教学资源内涵建设

以胜任力为导向，借助虚拟仿真口腔教学平台以及优质的临床教学资源，持续推进课程整合改革，积极开展亚专业课程、教材与教学案例、题库资源等建设。进一步强化专业技能方面的训练，结合口腔学科的专业特殊性，探索适合口腔学科的考核模式，在专业实践考核过程中，选取真实临床病人，进行真实技能考核，考验真实能力水平，检验教学真实成效。针对薄弱项开展专项训练，全面提高教学质量。积极带领学生参与国家级、省级等高水平创新创业、临床技能等比赛，检验教学质量。

（二）注重教学效果评价，推进专业学位与职业资格的有机衔接

推进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与专科医师规范化培训有机衔接，进一步推动以全程导师为主、多导师（带教老师）合作制，将全科培训与专科培育相结合，将思政教育融入专业培训全过程，一对一全程指导，着力促进专业学位研究生的全人培训教育。积极创造条件提升执业医师考试通过率和住培结业考试一次通过率，加强三基培训和理论培训，争取口腔医学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医师资格考试一次通过率达到 90%以上，住培结业考试一次通过率达到 90%以上。

（三）加强精准就业指导，构筑多层次就业格局

通过定期就业指导讲座、校友面对面、社会实践教育等构建就业引导长效机制，搭建“课内、课外、网络”三位一体的就业指导教育体系。打造一支高水平的理论教学和实践指导的“双师型”教学团队，各专业负责人和课程教师在学生管理或教学过程中穿插与学校整体就业创业工作目标一致的指导服务或教学内容；组织教师参加国内外职业生涯规划理论培训、参与就业工作实际过程、担当学生班主任、开展就业指导课题研究等。构建学生就业质量的多维度评价系统。对就业指导工作效果进行持续跟踪与评估，并建立合理的评估标准与评估体系，根据评估结果及时调整完善相关工作，全方位推动研究生的职业发展与就业。

附件：本学位授权点现行专硕培养方案

2022 级 105200 口腔医学硕士培养方案

所属院系	医学院	学位类别	专业学位	学制	3		
最低总学分		16	公共学位课最低学分		5		
专业课最低学分		11	专业学位课最低学分		11		
培养目标及基本要求:							
培养具有宽厚的基础医学知识，较强的口腔临床实践技能，医德优良，有一定口腔临床科学研究能力和发展潜力的高层次口腔临床医师。							
培养方向:							
口腔医学							
读书(学术、实践)报告:							
读书报告 4 次，其中至少公开在学科或学院做读书报告 1 次。完成累计 4 次计 2 学分。							
专业实践环节:							
临床能力训练按照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标准，以二级学科轮转为主，兼顾相关科室，累计轮转时间不少于 33 个月。研究生在上级医师的指导下，通过本阶段的临床能力训练，掌握本专业基本诊断、治疗技术，本学科常见病、多发病的病因、发病机理、临床表现、诊断和鉴别诊断、处理方法；学会门急诊处理、重危病人抢救、接待病人、病历书写、临床教学等技能；培养严谨的科学作风和高尚的医德。临床轮转要求在专科主治医师及以上职称带教老师的指导下，分管 5-8 张床位。							
开题报告:							
病例分析设计报告（开题）：不迟于第 2 学年冬学期（12 月底前）。							
中期考核(检查):							
学习满 1 年后进行中期考核，最迟在第 2 学年夏学期（6 月底前）完成。							
预答辩(预审):							
第 3 学年夏学期，最迟在硕士毕业论文送审前 15 天进行预答辩，应在本专业公开进行。学位论文初稿须在预答辩前 3 天送达答辩专家，预答辩告示须在预答辩前 7 天予以公示。具体按照学校及院系有关文件执行。							

毕业和授予学位标准:

1. 修完必修课程且达到本专业培养方案最低课程学分要求。
2. 完成所有培养过程环节考核并达到相关要求。
3. 通过学位论文答辩。
4. 达到发表学术论文要求。(详见《浙江大学医学院研究生学位论文答辩与学位申请有关规定》)

质量保证体系:

1. 《浙江大学医学院研究生学位论文答辩与学位申请有关规定》(2014)
2. 《医学院研究生学位论文质量控制方案》
3. 《浙江大学医学院博士硕士学位论文匿名评阅实施细则》
4. 《医学院研究生学位规范(简则)》

备注:

1. 专业选修课可以是未作为学位课程的专业课，也可在培养方案外选择与学位论文相关的课程1-2门。
2. 交叉学科培养博士研究生在完成医学院培养方案要求的基础上，选修交叉学科相关课程。具体参见《“医工信多学科交叉人才培养卓越中心”研究生培养方案》。
3. 留学生参照此培养方案，以《汉语》和《中国概况》替代公共学位课英语、政治相关课程。

平台课程

必修/选修	课程性质	课程编号	课程名称	学分	总学时	开课学期	备注
必修	公共学位课	0420002	自然辩证法概论	1	24	春、夏、秋、冬	
必修	公共学位课	0500008	研究生英语基础技能	1	0	春、夏、秋、冬	
必修	公共学位课	0500009	研究生英语能力提升	1	32	春、夏、秋、冬	
必修	公共学位课	3320001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与实践研究	2	32	春、夏、秋、冬	

方向课程**口腔医学****研究内容:**

口腔医学相关研究

必修/选修	课程性质	课程编号	课程名称	学分	总学时	开课学期	备注
选修	专业学位课	1812064	临床病理学	2	32	秋、冬	
选修	专业学位课	1821037	口腔急诊医学	1	16	秋	
必修	专业学位课	1802001	研究生论文写作指导	1	16	秋、冬	
选修	专业学位课	1812004	专业外语(临床医学类)	1	16	春、夏	
必修	专业学位课	1822016	临床科研设计与循证医学	2	32	秋、冬	
必修	专业学位课	1821040	现代口腔医学	3	48	秋、冬	
选修	专业学位课	1812065	临床药理学	2	32	冬	
选修	专业学位课	1812067	网络生物医学信息获取及应用	2	32	秋、冬	
必修	专业学位课	1822026	实用临床基础	2	32	秋、冬	
必修	专业学位课	1822025	公共卫生与法律法规	3	48	秋、冬	公共素质课
选修	专业选修课	1824002	中枢神经系统解剖	2	32	冬	
选修	专业选修课	1824003	局部解剖学(腹部)	2	32	冬	
选修	专业选修课	1821039	口腔种植学	2	32	春、秋	
选修	专业选修课	1811056	高级口腔病理学	2	32	秋	
选修	专业选修课	1824004	局部解剖学(头颈部)	2	32	秋	

选修	专业选修课	1824022	医患沟通学	2	32	秋	
选修	专业选修课	1814069	医学统计软件的应用	2	32	冬	
选修	专业选修课	1824005	局部解剖学 (运动系)	2	32	冬	
选修	专业选修课	1823003	口腔临床处理技巧	1	16	秋、冬	

